



熙迈（上海）科技服务有限公司

质量管理体系

附件 1：熙迈（上海）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公正性声明

公正性声明

熙迈（上海）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作为独立法人单位，具有独立开展检测验证业务及行文的权力，能保持稳定的组织机构。为保证检测与验证工作的公正性、独立性，特此声明如下：

- (1). 公司全体员工，必须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认可机构的要求，遵循客观独立、公平公正、诚实信用原则，恪守职业道德，履行法律义务，承担法律责任。
- (2). 公司不从事所有与检测验证活动有关的产品设计、研制、生产、销售、供货、安装、拥有、使用和维修等与检测数据结果存在利益关系的活动。
- (3). 公司独立于投资方及所涉及的相关方，严禁工作人员作为被检测产品的设计人员、制造商、供应商、安装者、采购者、所有人、用户或维修者以及上述任何一方的授权代表时实施检测。
- (4). 公司的检测及验证工作是一项严肃的技术工作，必须遵守客观事实，准确如实地报告每一个检测数据，对每份报告的正确性都承担相应的行政或法律责任。严禁工作人员同时在其他实验室兼职。
- (5). 员工工作不受来自公司内部和外部压力的影响，当发现有影响时，须向最高管理者汇报。
- (6).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政策，严格遵守合同、标准方法和各项作业文件，确保检测结果准确可靠，严禁篡改数据、结果，严禁出具虚假数据和结果、伪造检测报告。
- (7). 公司坚持非歧视性政策，保证公正地从事检测工作，同时不受行政、经济和其他方面利益的干预和影响。
- (8). 不阻拦客户与检测有关的投诉，并承诺在约定的时间内做出合理的答复。
- (9). 公司环境、设施、设备及人员情况发生变化，不能持续符合 CNAS 认可/资质认定要求时，不得对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。
- (10). 公司严正声明不转让、出租、出借资质证书和标志；不伪造、变造、冒用、租赁资质证书和标志；不使用已失效的资质证书和标志。

上述声明，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。



宋金辉

日期：2025 年 03 月 28 日